

規管營商手法禁高壓餌誘

【本報訊】政府昨日起就打擊不良營商手法展開公眾諮詢，包括禁止使用高壓或餌誘手法進行推銷，並對旅遊會籍及上門推銷服務，引入最少七日的冷靜期等，由海關進行執法工作。但金融服務業、物業交易等專業界別，不納入規管範圍。

引入七日冷靜期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建議修例，加強保障消費權益，打擊不良營商手法。諮詢文件建議，在《商品說明條例》下訂立新的刑事懲處，以禁止刻意誤導和漏報資料、高壓式或餌誘式等常見的不良手法；擴闊條例中禁止就貨品作出虛假商品說明的範圍，涵蓋交易中有關服務的商品說明；在刑事法律程序中提供適當抗辯；以及受屈消費者有權對違反

公平營商條文的行為提出民事訴訟。立法後將交由海關執法，建議引入「遵從為本」的機制，海關有權要求涉嫌使用不良營商手法的商戶作出承諾，即時停止及不重犯違規行為，有需要可向法庭申請禁制令。海關關長賈錫輝表示，日後會透過上門查冊及「放蛇」等方法去搜證及執法。他又否認「遵從為本」機制會減低阻嚇力，反而會提高商戶的合作程度，讓商戶和消費者盡快和解，是解決問題較為有效和快捷的方法。

另外，文件還建議，對個別銷售服務，如度假會籍及上門推銷服務設立冷靜期，消費者可在七個工作日內取消交易，商戶需在三十日內退還款項，但不包括美容、瑜伽、收費電視等服務。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劉吳惠蘭解釋，條例既要保護消費者，又要顧

及業界，並非所有銷售服務都適宜設冷靜期。金融服務、物業交易、醫生等專業界別不建議納入《商品說明條例》，政府相信這些行業已有專業團體全面監管。

倡「遵從為本」機制

消費者委員會對於相關建議表示歡迎，總幹事劉燕卿相信，條例可以有效保障消費者權益，她建議擴大冷靜期範圍至美容纖體等預繳服務行業。立法會議員湯家驊表示，部分專業行業本身有所屬的界別規管，但物業銷售目前欠缺法例監管，如獲豁免，會議法例形同虛設。當局由今日起至十月三十一日諮詢公眾，還特別設立facebook專頁以便公眾發表意見，希望在一零至一一立法年度將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審議。



▲政府就打擊不良營商手法建議展開公眾諮詢 本報攝



▲教科書售價上升增加了家長的負擔

舊學制最後一年 中六課本特別貴

【本報訊】每年教科書售價上升都增加了家長負擔，消委會從學校收集書單，並去信有關出版社查詢後，統計出今年書價連續第七年上升，但升幅卻是七年來新低。今年小學和中學教科書的售價，平均分別僅上升百分之零點三及零點六，售價平均升幅與同期消費物價指數相若，當中中小學教科書今年更有十八科和五科凍結書價。

消委會綜合近十年的教科書價格，發現自〇三年起，每年教科書價格都有上升，其中〇八年的中學教科書加幅更達百分之七點四，但今年升幅卻只有百分之零點六。消委會今年度調查八百七十九本教科書，其中包括三百七十二本小學用書及五百零七本中學用書，當中二課本今年調高訂價，加幅由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八點八不等；個別科目升幅較顯著，中學教科書以應用數學科升幅最高，達百分之七點二，而小學教科書中公民教育科升幅則為百分之二點九。與此同時，出版商部分教科書在新學年未有加價，當中中文、數學、歷史等中學教科書均錄得零升幅。

消委會宣傳及社區關係小組副主席許樹源說，綜合有加價出版商的回應，售價上升的原因包括學生人數下降及營運成本上升等，「其中中六課程課本升幅較大，出版社解釋說是因為新高中課程後，今年是舊學制中六課程的最後一年，預科課本需重印但印量少令成本上升。」許樹源表示，今年書紙價格較去年同期亦大幅上升約兩成，印刷費則和去年相若。教育局回應稱，有關新學年在「適用書目表」內課本的價目，資料顯示四十四個課本出版社中，其中四十三個均響應商會的呼籲，在新學年凍結書價，因此他們對於教科書今年度加幅下降感到滿意，並建議教科書出版商，積極考慮在合適的科目製作平裝版供家長選擇，減低家長負擔。



▲部分安全鞋未能通過鞋頭防撞擊和耐壓能力測試 本報攝

安全鞋踩鋼板或跌腳

【本報訊】消委會與職業安全健康局的一項聯合測試，評估十二款安全鞋的表現，發現市面只有三款安全鞋可通過所有測試，其中四個樣本未能通過鞋頭防撞擊和耐壓能力，以及鞋底防刺穿力測試，消委會已將測試結果交予海關跟進。

測試樣本包括六款中筒、四款低筒和兩款高筒型號，其中七款標明符合安全鞋標準。測試發現附有標註符合安全鞋標準的樣本，整體表現比沒有標註的為佳。保護程度方面，十二個樣本中，三款通過全部測試項目，包括鞋頭防撞擊和耐壓能力，以及鞋底防刺穿力；另外四個樣本的保護程度不理想，未能通過上述三個測試項目，其中Shield C808安全鞋更標註符合安全鞋標準，消委會已將有關測試結果交予香港海關跟進。

另外，職安健進行防滑能力測試，分別於瓷磚和鋼板表面上進行。雖然大部分樣本通過瓷磚表面的防滑要求，但當中只有兩個樣本同時符合在鋼板表面的防滑能力要求，消委會建議消費者在鋼板表面工作時，穿著安全鞋應留意其防滑能力表現，並且要按工作地點的潛在危險而選擇符合標準的安全鞋，留意鞋上標示的保護功能。

標榜高纖糖分超標 穀類早餐食多易肥

近年越來越多家庭以標榜健康的穀類食物作為早餐。但消委會發現，部分高纖早餐含頗高的糖分，其中八成玉米片、燕麥片等冷食穀類早餐含糖量超標；有熱食麥皮飲品沖包，一包沖劑的糖含量已等於三粒方糖。消費者若攝取過量糖分將會增加患肥胖症風險。

本報記者 陳耀麟

消委會聯同食物安全中心於三月至六月中旬，在市場上搜集共三十八款穀類早餐，當中包括二十一款冷食穀類早餐和十七款熱食麥片，檢視包裝上的營養標籤。調查發現，大部分樣本含有膳食纖維，當中大部分冷食穀類早餐樣本的膳食纖維含量達到營養標籤聲稱的水平，以每一百克食物計，樣本的膳食纖維含量由一點九克至十四點五克，只有一個樣本含低於該聲稱規定的下限，即每一百克食物含不少於三克膳食纖維。

一包沖劑三粒方糖

雖然高纖穀類早餐含豐富膳食纖維，但未必全部健康，在所有聲稱含膳食纖維的樣本中，其中有十一款高纖穀類早餐同屬高糖。另外，調查發現，二十一個冷食穀類早餐樣本的糖含量以每百克計，由四點四克至四十三克；根據英國食物標準局的準則，其中八成、即十七個樣本屬於高糖，其中含糖最高的樣本，進食包裝上建議的一食用分量（二十八克），便攝取約十二克糖，約佔每日糖攝入上限的百分之二十四。

熱食穀類早餐方面，部分樣本同樣糖含量偏高，其中一款糖含量最高的小麥飲品，每一小包（三十二克）調製出來的飲品，已含有十六克糖，為每日糖攝入上限的三成二，含量等於三粒方糖。消委會擔心消費者攝取過多糖會增加超重及患肥胖症的風險，也



▲港人喜愛以穀類麥片作為早餐，但消委會調查發現大部分穀類早餐含糖量超標 本報攝

會增加患上一些慢性疾病，例如糖尿病、高血壓和心臟病的風險。消委會同時引述世衛組織建議，糖分攝取量應少於人體每日所需能量的一成。

糖尿高血壓風險增

消委會建議消費者選購穀類麥片時，可選擇全穀食品有助攝取更多膳食纖維，如全穀類早餐、燕麥片等。此外，營養資料標籤制度於本月一日已經生效，消費者應閱讀營養標籤，挑選較低糖的產品。

穀類早餐及小麥飲品含糖量 (以每百克計)

樣本名稱	種類	糖含量
1 雀巢麥片小麥牛奶配方	小麥飲品	50克
2 桂格蘋果小甜圈	冷食穀類早餐	43克
3 好立克營養與美營養麥芽飲品+麥片	小麥飲品	39.2克
4 好立克即溶營養麥片飲品	小麥飲品	39.2克
5 雀巢可脆片穀類早餐	冷食穀類早餐	37.9克
6 佳之選即溶營養麥片原味	小麥飲品	37.4克
7 雀巢蜂蜜星星	冷食穀類早餐	33.1克
8 安燕家3合1即溶麥片	小麥飲品	30克
9 家樂氏東尼香甜玉米片	冷食穀類早餐	30克
10 桂格即沖燕麥片原味	燕麥片	29.3克

資料來源：消委會

高清電視動作畫面失真



▶ 涉及高清電視機的投訴出現上升

【本報訊】世界杯全高清iDTV電視大受歡迎，消委會同時亦接獲更多投訴。消委會今年首半年接到四十四宗投訴，數字已迫近去年全年五十二宗，投訴大部分包括售後服務及電視畫面質素等，消委會更將市面二十款三十二吋iDTV電視送往德國測試，發現無論畫質及耗電量均未令人滿意。

測試樣本包括二十款不同牌子和型號的iDTV，全部都是三十二吋1920x1080屏幕解像度全高清型號，由每部售價由三千九百九十元至七千元不等。消委會首次進行的iDTV測試，更送往德國進行測試，測試比較二十個樣本的畫質、音質、使用方便程度、多功能程度、特殊使用和用電量；結果發現，在二十個樣本當中，十八個樣本播放動作不流暢，雖然使用動作優化功能例如100Hz模式後或有改善，但卻通常產生數碼人工化的不自然效果。

測試結果發現有樣本在設置了預校錄影後，便不能切換至真正的備用狀態，耗電量高達十五至三十一瓦特。此外，五個樣本即使預校錄影完成後，也不能自動切換至真正備用狀態，虛耗電力，消委會認為設計有改善空間。

商戶倒閉信用卡仍要過數

分期付款投訴半年增1.3倍

【本報訊】今年接連有美容及瑜伽中心倒閉，但以信用卡分期付款的市民在中心倒閉後仍要每月向銀行供款。消委會今年首半年已接獲五十四宗信用卡分期的相關投訴，較去年同期的二十三宗急升逾一倍。消委會建議市民在進行信用卡分期付款時，應向銀行查詢詳細條款。金管局計劃與銀行業界商討，向商戶發出指引，要求商戶在市民以信用卡分期前提醒他們留意還款責任後才作出放款。

已墊支不可取消

消委會發現，今年首半年，共收到五十四宗牽涉商戶倒閉的信用卡分期付款投訴，涉及金額達六十一萬八千元，而投訴個案亦較去年同期的二十三宗上升超過一點三倍。消委會透露，有消費者投訴，即使因為公司倒閉而未能取得貨品或服務，亦不能終止或暫停按月供款

的信用卡簽帳計劃。一名消費者去年在購買瑜伽健身會籍時，被職員游說簽署三年服務合約，並以信用卡分期付款，以享受較便宜的月費，以及獲「保證」公司若倒閉便無須繼續供款。該瑜伽中心在今年年中突然結業，消費者其後致電發卡公司，要求取消餘下兩年的分期付款，但銀行根據信用卡分期的條款及細則，已代為墊支整筆款項，因此不可取消餘下分期付款。

消委會總幹事劉燕卿說，消費者須留意，倘若購物是以信用卡每月分期付款的方式簽帳，一旦遇上公司清盤或倒閉，他們有可能需為未交付的貨品或服務，繼續供款直至整筆供款期滿。〔消費者在信用卡分期付款計劃上簽署後，將來未必可以撤回相關條款並終止繳款。不同信用卡簽帳的分期付款計劃的性質、條款不盡相同，但大部分為銀行與客戶的貸款協議，即使日後與貨品或服務提供者出現任何爭議，消費者亦有責任償還全數

貸款，而發卡機構則不會負責一切有關產品或服務的事宜。〕劉燕卿建議消費者以信用卡分期前，應先主動致電銀行有關分期的繳款方法，並必須詳閱分期付款條款，以免一旦遇上公司清盤或倒閉可能要為未付款的貨品及服務繼續供款直至完結。

金管局擬發指引

另外，金管局發言人接受查詢時說，正與銀行業界商討如何避免客戶對信貸協議的條款產生任何誤解，重點是確保簽訂分期價還貸款協議的客戶能在銷售點已獲提供清楚和明確的信貸協議章程及條款。有關章程及條款須清楚列明協議等同一筆貸款；一旦商戶因任何理由未有提供服務時客戶的還款責任，包括客戶可否停止償還相關的貸款額。金管局計劃在未來一、兩個月就這方面問題向認可機構發出指引。